



二零二零年八月一至七日國際母乳餵哺周

主題： 支持母乳餵哺 · 為了一個更健康的地球

周年問卷調查

調查內容

愛嬰醫院香港協會於 1994 年成立，旨在香港推廣、維護及支持母乳餵哺。作為國際母乳餵哺周活動的一部分，愛嬰醫院香港協會均會向設有產科的醫院進行年度調查：初生嬰兒出院時的母乳餵哺率及醫院推行《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的狀況。

初生嬰兒母乳餵哺率（以出院計）

| 2020 生嬰兒 | 母乳餵哺率 | | 全母乳餵哺率 | |
|----------|-------|---------|--------|----------|
| | 百分比 | 百分比分佈 | 百分比 | 百分比分佈 |
| 公營醫院 | 84.5 | 71 - 91 | 26.4 | 21 - 36 |
| 私營醫院 | 92.3 | 52 - 98 | 9.4 | 0.3 - 63 |
| 所有醫院 | 87.2 | 52 - 98 | 20.4 | 0.3 - 63 |

《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

2019 及 2020 年度調查有明顯差別（超過百分之十）的項目如下：

改進地方：

- 2.3a 產科醫生培訓
- 2.3b 兒科醫生培訓
- 6.1 除母乳外，沒有提供其他食物或飲料予嬰兒

退步地方：

無

2020 年周年問卷調查報告

簡介

在 1990 年伊諾森蒂宣言 (the Innocenti Declaration) 發表後，世界衛生組織 (WHO) 及聯合國兒童基金 (UNICEF) 於 1991 年發起全球性的愛嬰醫院行動。旨在維護、推廣和支持母乳餵哺。設有產科部門的醫院若能實踐由世界衛生組織及聯合國兒童基金所制定的《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並遵守《國際母乳代用品銷售守則》及其後世界衛生會議的相關議案(以下簡稱《守則》)，便可申請成為「愛嬰醫院」。自愛嬰醫院行動推行至今，《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已成為全球指引，而超過兩萬個有產科設施的機構取得「愛嬰」名銜。根據世衛環球嬰幼兒餵哺策略¹的調查顯示，愛嬰醫院行動能增加母親以全母乳餵哺嬰兒至六個月的機會。再者，愛嬰醫院行動已延伸至醫院以外的社區醫療機構。

愛嬰醫院香港協會 (BFHIHKA) 自 2013 年開始為醫療機構進行評估及定名工作。現時香港已有三間公營醫院定名為愛嬰醫院，而其中一間更進行了再度驗證。本港大概有百分之三十嬰兒在這些愛嬰醫院出生。其餘五間設有產科的公營醫院及一間私營醫院也處於認證計劃的不同階段。愛嬰醫院行動已在 2016 年延伸至社區醫療機構，其中三間母嬰健康院亦於去年成為愛嬰母嬰健康院²。

每年八月一至七日，世界各地均慶祝母乳餵哺周。今年的主題為「支持母乳餵哺，為了一個更健康的地球」，其重點是要強調母乳餵哺對環境及氣候變化均有裨益。相比採用母乳代用品會破壞生態環境。母乳餵哺不但環保，而且令環境更安全。為了令地球和人類更健康，必須維護、推廣、及支持母乳餵哺³。這些重點正好切合愛嬰醫院香港協會的宗旨。

愛嬰醫院香港協會藉此機會，進行了年度問卷調查，以監察本港設有產科的醫院於母親出院之前支持母乳餵哺的措施。

1. 嬰幼兒餵養全球戰略 2003

<https://www.who.int/nutrition/publications/infantfeeding/9241562218/zh/> 2020 年 7 月 14 日閱覽

2. 有關各醫療機構的進度請瀏覽本會網頁 <https://www.babyfriendly.org.hk/zh/healthcare-facilities-zh/>

3. 國際母乳餵哺聯盟：國際母乳餵哺周 www.worldbreastfeedingweek.org/ 2020 年 7 月 14 日閱覽

方法

本會邀請於 2019 年提供產科的八間公營醫院及十一間私營醫院參與今次調查。問卷由醫院自行評估，包括範圍如下：

母乳餵哺率

初生嬰兒母乳餵哺率（以出院計）

醫院提交 2019 年度嬰兒出生數目及出院時的母乳餵哺率。母乳餵哺率的計算方法是將出院當日以母乳餵哺的嬰兒數目除以嬰兒出生總數，再乘百分之一百。

住院期間全母乳餵哺率

醫院提交 2019 年度出生的嬰兒在住院期間之全母乳餵哺率。全母乳餵哺率的計算方法是將嬰兒在出院前以全母乳餵哺（無進食或飲用其他食物或飲料）的數目除以活產嬰兒出生總數，再乘百分之一百。

2020《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的實施情況（附件一）

1989 年世界衛生組織和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頒佈了一份文件，題為「推廣、維護及支持母乳餵哺 - 產科服務的特殊角色」。內裡包含了一套供產科部門遵行的指引，名為《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簡稱《十項指引》，而這《十項指引》於 2018 年有所修改⁴。因為醫院需要時間過度，2020 年度問卷調查要求醫院除了第十項指引關於出院後支援父母及嬰兒的社區服務以外，以過往的調查問卷作為南本，自我評估推行《十項指引》狀況。此項指引由「促進母乳餵哺小組的成立，並在母親出院時轉介予小組」，改為「協調出院後的安排，讓父母和嬰兒得到適時和持續的支援和照顧」。所作的修改是為了確保父母當母親離院後得到不斷的支援和照顧。

4. 實施指南：在提供產婦和新生兒服務中保護，促進和支持母乳餵養-修訂後的愛嬰醫院倡議。日內瓦：世界衛生組織：2018 www.who.int/nutrition/publications/infantfeeding/bfhi-implementation/en/ 已閱覽 2020 年 7 月 14 日

結果

所有獲邀的八間公營醫院及十一間私營醫院均參與調查及交回問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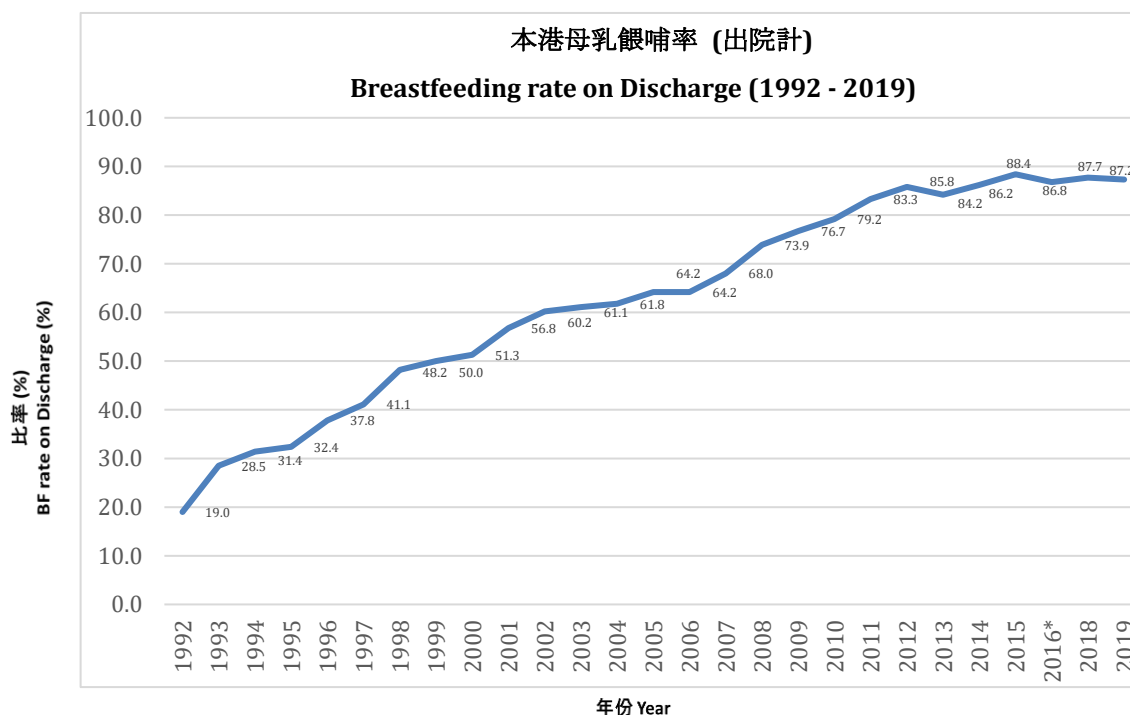
問卷覆蓋的人數

| | 2019 年出生嬰兒 | 2018 年出生嬰兒 |
|------------|---------------|---------------|
| 公營醫院(8 間) | 34,141 | 35,562 |
| 私營醫院(11 間) | 18,581 | 18,091 |
| 總數 | 52,722 | 53,653 |

母乳餵哺率

初生嬰兒母乳餵哺率 (以出院計)

2019 年在所有公、私營醫院出生的嬰兒母乳餵哺率，包括全或非全母乳餵哺，為 87.2%。公營醫院的餵哺率為 84.5%，而私營醫院的餵哺率為 92.3%。



2016* 資料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

住院期間全母乳餵哺率

公營醫院在 2019 年全母乳餵哺率為 26.4%，百分比分佈為 21%至 36%。私營醫院全母乳餵哺率為 9.4%，百分比分佈為 0.3%至 63%。2019 年公、私營醫院整體全母乳餵哺率為 20.4%。

2020 年《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的實施情況（附件一）

第一項 制訂書面母乳餵哺政策，並定時給予醫護人員傳閱

全部公營醫院除制訂了書面「母乳餵哺」政策外，都已公開展示及常規性傳達給所有醫護人員，但有 18%的私營醫院還未有書面政策，另外 9%雖有書面政策卻沒有公開展示。

第二項 提供職員培訓，讓醫護人員學會所需技巧，以執行母乳餵哺政策

所有公營醫院均認為醫護人員要熟悉「母乳餵哺」政策，而 82%私營醫院也認為醫護人員有需要熟悉此政策。公營醫院的產科護士有 99%曾接受 20 小時或以上相關培訓，而兒科護士則是 90%。此外，8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有 85%產科護士及 66%兒科護士有接受過相關培訓。

醫生方面，公營醫院有 85%產科醫生和 77%兒科醫生曾接受最少 8 小時相關培訓，而 5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則有 13%產科醫生及 27%的兒科醫生曾接受此培訓。

第三項 讓懷孕婦女知道母乳餵哺的好處及處理方法

大部分孕婦得悉母乳餵哺的好處及處理方法。93%選擇在公營醫院生產的孕婦及 96%在私家醫院生產的孕婦都曾接收相關資訊。公營醫院沒有提供小組形式的人工餵養資訊，而 27%私營醫院則仍有此小組運作。

第四項 協助母親在生產後半小時內開始餵哺母乳

在母親順產或沒有全身麻醉的剖腹產後，公營醫院有 51%母親在五分鐘內可享受與嬰兒最少一小時肌膚接觸，而私營醫院則有 44%。另外，在七間有回應的公營醫院中有 49%經全身麻醉剖腹分娩的母親在清醒後即時與嬰兒有肌膚接觸，而在八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則為 59%。

第五項 指導母親如何餵哺母乳及在與嬰兒分隔的情況下，仍能維持乳汁分泌

所有公、營醫院在產婦分娩後 6 小時內協助母親進行母乳餵哺，而私營醫院則有 91%。所有公、私營醫院在嬰兒入住特別護理病房時，都能提供協助予母親以維持乳汁分泌。

5

第六項 如非有醫療需要，只會以母乳餵哺初生嬰兒

除非有醫療需要，88%公營醫院及 64%私營醫院都沒有提供母乳以外的食物或飲料予初生嬰兒。所有醫院繼續不接受免費或廉價母乳代用品。而所有公、私營醫院回應指不會推介母乳以外的嬰兒補充食物或飲料。

第七項 實施母嬰同房 - 准許母親每天與嬰兒 24 小時同房

全部公營醫院讓順產及剖腹產的母親和初生嬰兒日夜同房，而私營醫院則只有 36%的母親和嬰兒在順產後同房。至於剖腹產的母親，私營醫院只有 27%母親於回到房間或清醒時，才能夠母嬰日夜同房。30%公營醫院的嬰兒因醫療原因而與母親分隔之百份比分佈為 19%至 43%；而有提供資料的十間私營醫院則為 16%。所有公營醫院沒有在產後病房保留育嬰室以照顧健康的嬰兒，但全部私營醫院在產後病房仍保留育嬰室。

第八項 鼓勵母親按需要餵哺母乳 (回應式餵哺)

全部公營醫院都鼓勵母親以回應式餵哺母乳，而只有 36%私營醫院有此指導。

第九項 不提供人工或安慰奶咀予母乳餵哺嬰兒

全部公營醫院及 64%私營醫院都不會提供人工或安慰奶咀予母乳餵哺嬰兒。

第十項 協調出院後的安排，讓父母和嬰兒得到適時和持續的支援和照顧

全部公營醫院報稱會提供社區的母乳餵哺支援服務資訊予母親，而私營醫院則為 91%。88%公營醫院和 82%私營醫院報稱會與社區服務單位協調，以提供父母在母乳餵哺/嬰兒餵養方面的支援。而 38%公營醫院及 45%私營醫院也會協調社區上母親間的朋輩支援服務。

醫院還被問及如何在其醫院改善執行《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雖然有數間醫院認為已經全部落實執行指引，然而，不少醫院都思考怎樣進一步改善孕婦、母親和初生嬰兒的照顧，包括與孕婦商討對餵養嬰兒的看法、培訓醫護人員和評估、以及實施母嬰肌膚接觸，特別是剖腹產的母親。對於還沒有落實指引的醫院，母嬰日夜同房及回應式餵哺母乳，均是他們的關注。

討論

過去兩年，離院時的母乳餵哺率一直維持在 87%左右，而在醫院的全母乳餵哺率大概是 20%。母乳餵哺率在離院時一直維持在較高水平，這表示大部分母親都選擇餵哺母乳。然而，在這些母親中，只有四份之一在醫院時能全母乳餵哺。雖然有著額外支援，

有些母親能夠在家中盡量增加餵哺母乳量，但畢竟，醫院能夠避免補充奶粉會大大提高全母乳餵哺機會。再者，2019 年的全母乳餵哺率百分比分佈距離仍然大。在公營醫院中，全母乳餵哺的百分比分佈是 21%至 36%，而私營醫院則是 0.3%至 63%。醫院怎樣遵守《十項指引》會影響母親能否以全母乳餵哺嬰兒。因此，醫院彼此之間有很多互相學習的地方，做得較好的醫院亦可以更上一層樓。

今年，多一間醫院認識到公開展示母乳餵哺政策的重要性，對公眾及其員工顯示醫院對執行《十項指引》及《國際母乳代用品銷售守則》的承諾。另一方面，少了一間醫院認為其員工熟悉此醫院政策。原因可能是多理解到怎樣才是熟悉政策。

至於在職員培訓去實行母乳餵哺政策方面，有三間私營醫院仍然缺乏兒科護士培訓記錄，而有六間私營醫院則未能提供產科和兒科醫生曾接受培訓的記錄。可喜的是，那些有培訓記錄的醫院，職員培訓的比率正在上升。資料顯示，隨著更多公營醫院朝著「愛嬰醫院」方向邁進，產科和兒科醫生的培訓數字均有所增長。培訓能增加員工知識及幫助發展有效技能，讓他們發放一致的信息及在職能上各自執行政策上的標準。儲存這些記錄有助計劃未來的服務發展，以及監測趨向。

根據醫院報告，大部分孕婦得悉母乳餵哺的好處和處理方法。可惜，有一間私營醫院重辦以小組形式教導人工餵養。這樣可能會帶出人工餵養被視為一種正常的嬰兒餵哺方式的印象。而那些因醫療原因或在知情決定的情況下而用人工餵養的母親，應該作個別教授。

至於順產和沒有全身麻醉的剖腹產母親，能夠盡早與嬰兒享受最少一小時肌膚接觸方面的改善，主要是因私營醫院從 2019 年的 35% 提升至今年的 44%。而百分比分佈距離相當大，由公營醫院最低的 42% 至私營醫院最高的 90%。無可置疑，部分醫院能克服一些其他醫院還未能處理的人士和環境上的因素。因此，互相分享經驗應帶來成效。雖然全身麻醉的剖腹產所佔比率不多，然而，當母親恢復意識及清醒時，進行母嬰肌膚接觸仍然重要。有部分醫院表明如果母親主動提出便會進行肌膚接觸。其實除非因醫療需要而不能進行，醫院有責任把母嬰肌膚接觸列入常規護理。母親可以在知情決定的情況下拒絕進行，而非等待母親主動提出要求。

從收集到的回應反映，除非有醫療需要，只會給初生嬰兒母乳的醫院數目增加了。可是，醫院有需要理解甚麼是「醫療需要」。當醫院沒有實踐母嬰同房但同時聲稱只會給初生嬰兒母乳應有一定難度。

母嬰同房仍然是私營醫院對回應式餵哺一大障礙。雖然因為嬰兒有醫療需要而要令母嬰分隔的比率在私營醫院較低，可是，大部分的分隔可能並非是因為醫療需要。至於公營醫院母嬰分隔的百分比率持續差距大，由 19%至 43%。再一次，「醫療需要」的解讀和如何減少母嬰分隔仍需要再探討。

至於協調母嬰離院後在社區得到適時和持續支援的修訂後第十項指引，大部分醫院都回應已告知母親於何處獲得母乳餵哺支援。一般機構趨向著重於臨床處理，而忽略了母親們彼此之間的朋輩支援。衛生署所舉辦的母乳餵哺支援小組正好能夠填補這個缺口。

結語

今年母乳餵哺周的主題是《支持母乳餵哺·為了一個更健康的地球》。近大半年的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提醒我們這地球跟它人民的健康是何等脆弱。處於這個年代，被已知及未知的傳染病不斷演變中衝擊著，獨一無二的母乳餵哺行為及母乳對嬰兒的免疫保護由為重要。

最近立法會通過修訂《僱傭條例》及《歧視條例》⁵⁶ 延長產假至 14 天，同時禁止直接與間接歧視母乳餵哺。此等立法正循著正確方向邁進。可是，這些立法修正案並不授權母親有特定的母乳餵哺時段，亦不要求工作間或商場備有母乳餵哺設施。只有于新的商業發展賣地中，訂立提供嬰兒護理或母乳餵哺間之要求⁷。《香港配方奶及相關產品和嬰幼兒食品銷售手則》作為監察嬰幼兒配方奶粉的銷售方法，繼續是一個自願性而沒有制裁的手則。當中也不包括營養及健康聲稱、不提及價格、或對較大兒童、孕婦或母親產品的互相推廣。可是嬰兒不能久等。甚至在愛嬰醫院行動中，世界衛生組織也建議政府多採取積極態度及承擔多點責任，以便能夠加快行動的覆蓋率及持續性⁸。母親們期望實踐世界衛生組織給予嬰兒最佳餵養的建議，以維護她們孩子、自己以及地球的健康，仍然要面對很多挑戰。

5. 香港特區政府《2019 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

www.legco.gov.hk/yr19-20/chinese/bc/b201912272/general/b201912272.htm 2020 年 7 月 14 日閱覽

6. 香港特區政府《2020 年歧視法例(雜項修訂)條例》

www.legco.gov.hk/yr19-20/english/ord/2020ord008-e.pdf 2020 年 7 月 14 日閱覽

7.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促進母乳餵養》2019。

www.legco.gov.hk/yr18-19/english/panels/hs/papers/hs20190218cb2-769-4-e.pdf 2020 年 7 月 14 日閱覽

8. 參考第 3 頁 第 4 項註腳

附件一：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

(醫院的自我評估)

| 問卷年份 | 醫院百分比 | | | |
|---|---------|----------|----------|----------|
| | 2020 | | | 2019 |
| | 公營 | 私營 | 全部 | 全部 |
| 1. 制訂書面「母乳育嬰」政策，並常規性傳達給所有的醫護人員知道 | | | | |
| 1.1) 有清晰通告 | 100 | 82 | 89 | 90 |
| 1.2) 公開列明母乳育嬰政策 | 100 | 73 | 84 | 79 |
| 2. 提供員工培訓 | | | | |
| 2.1) 熟悉母乳育嬰政策 | 100 | 82 | 89 | 95 |
| 2.2) 於職員任職 6 個月之內提供 20 小時培訓 | | | | |
| 2.2a) 婦產科護理人員 | 99 | 85 | 91 | 91 |
| 2.2b) 兒科護理人員 | 90 | 66(H:8) | 78(H:16) | 73(H:16) |
| 2.3) 於職員任職 6 個月之內提供 8 小時培訓 | | | | |
| 2.3a) 婦產科醫生 | 85 | 13(H:5) | 57(H:13) | 42(H:14) |
| 2.3b) 兒科醫生 | 77 | 27(H:5) | 58(H:13) | 45(H:14) |
| 3. 讓母親知道母乳育嬰的好處及處理方法 | | | | |
| 3.1) 孕婦知道相關資訊 | 93 | 96(H:10) | 95(H:18) | 97 |
| 3.2) 提供小組形式的人工餵養指示 | 0 | 27 | 16 | 11 |
| 4. 協助母親在產後半小時內開始餵哺母乳 | | | | |
| 4.1) 陰道分娩及非全身麻醉情況下的剖腹分娩 (肌膚接觸) - 所有母親在產後 5 分鐘內與嬰兒有最少 1 小時的肌膚接觸 | 51 | 44 | 47 | 43 |
| 4.2) 全身麻醉情況下剖腹分娩 - 母親清醒後與嬰兒有肌膚接觸 | 49(H:7) | 59(H:8) | 54(H:15) | 48(H:18) |

| 問卷年份 | 醫院百分比 | | | |
|---|-------|---------|----------|------|
| | 2020 | | | 2019 |
| | 公營 | 私營 | 全部 | 全部 |
| 5. 指導母親如何餵哺母乳，即使在母嬰分隔的情況下，仍然維持乳汁分泌 | | | | |
| 5.1) 分娩後 6 小時內提供母乳餵哺的協助 | 100 | 91 | 95 | 100 |
| 5.2) 幫助與嬰兒分隔的母親維持乳汁分泌 | 100 | 100 | 100 | 100 |
| 6. 只會以母乳餵哺初生嬰兒，除非因醫療需要才會給其他食物或飲料 | | | | |
| 6.1) 除母乳以外沒有提供其他食物或飲料 | 88 | 64 | 74 | 63 |
| 6.2) 不接受免費或廉價的母乳代用產品 | 100 | 100 | 100 | 100 |
| 6.3) 沒有宣傳除母乳以外之嬰兒食物和飲料 | 100 | 100 | 100 | 100 |
| 7. 實施母嬰同房—准許母親每天與嬰兒 24 小時同房 | | | | |
| 7.1) 陰道生產的母親和嬰兒實施產後同房 | 100 | 36 | 63 | 68 |
| 7.2) 母親和嬰兒日夜一起 | 100 | 27 | 58 | 63 |
| 7.3) 母親和嬰兒因醫療原因分隔 | 30 | 5(H:10) | 16(H:18) | 15 |
| 7.4) 醫院內設有健康嬰兒的育嬰室 | 0 | 100 | 58 | 58 |
| 8. 鼓勵回應式餵哺或母親按嬰兒的需要餵哺母乳 | | | | |
| 9. 不提供人工或安慰奶咀予母乳餵哺的嬰兒 | 100 | 64 | 79 | 84 |
| 10. 協調出院後的安排，讓父母和嬰兒得到適時和持續的支援和照顧 | | | | |
| 10.1) 告知母乳餵哺的母親在那裡可以獲取社區的母乳餵哺支援 | 100 | 91 | 95 | * |
| 10.2) 與提供母乳餵哺/嬰兒餵養支援的社區服務作出協調，包括 | | | | |
| 10.2a) 臨床管理 | 88 | 82 | 84 | * |
| 10.2b) 母乳餵哺母親的朋輩支援 | 38 | 45 | 42 | * |

備註：醫院管理局轄下設有產科的公營醫院有八間

私營醫院設有產科服務有十一間

除註明“H”之項目外，19 間設有產科的醫院均有作答；“H”代表作答醫院數目

沒有輸入舊數據，因為第 10 項指引在 2020 作了修改